



越秀交通有限公司
GZI Transport Limited

(在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052)

二〇〇七年業績公佈

董事長報告

本人謹代表董事會欣然宣佈，越秀交通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〇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之年度（「報告年度」）業績。報告年度的全年路費收入和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盈利都創下自一九九七年上市以來的歷史性高位，實現了不斷提高股東回報的目標。

業績與股息

二〇〇七年本集團實現全年路費收入較二〇〇六年明顯大幅增長94.1%至8.71億港元，主要原因是集團增持廣州市北二環高速公路有限公司（「北二環高速公路公司」）至60.0%股東權益，自二〇〇七年四月起其路費收入100.0%合併入本集團。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盈利為5.81億港元，較二〇〇六年增長26.0%；每股基本盈利為0.444港元（二〇〇六年：0.413港元）。董事會建議派發二〇〇七年度末期股息每股0.0775港元（二〇〇六年：0.07港元），連同已派付之中期股息每股0.0575港元（二〇〇六年：0.065港元），本年度全年派息率為38.9%（二〇〇六年：32.7%）。

年度回顧和展望

業務檢討和進展

二〇〇七年，本集團業務面臨諸多利好因素，與收費公路車流量密切相關的幾項主要統計指標如：公路項目所處地區的地區生產總值（「GDP」）、公路貨運及客運量、居民汽車保有量等指標均錄得高速增長，整體來說，本集團旗下高速公路和橋樑的車流量及路費收入持續於二〇〇七年錄得滿意的增長。

由於近年來廣州市消費力的不斷提升，主要幹線高速公路漸成網絡，道路使用者傾向使用便捷的網絡路線，令市內高速公路流量迅速增長，而一、二級公路車流量持續減少的軌跡愈見明顯；故此二〇〇七年本集團的高速公路項目日均車流量和路費收入錄得強勁的持續上升，但一、二級公路項目日均車流量和路費收入則明顯均較二〇〇六年下降。

鑑此，本集團近年一直致力加大對高速公路的投資比重。於二〇〇七年四月，在完成增購北二環高速公路公司20.0%股東權益後，本集團收費公路和橋樑的應佔長度由二〇〇六年年底的315.4公里增加至323.9公里。於二〇〇七年九月二十七日，藉着廣東虎門大橋有限公司（「虎門大橋公司」）原股東國投交通公司出讓10.0%股東權益的機會，本集團行使其股東優先購買權，以人民幣194,600,000元按股比收購其2.78%權益，此項收購於二〇〇八年一月下旬完成，本集團於虎門大橋公司的應佔權益增至27.78%。

廣州市北二環高速公路（「北二環高速公路」）二〇〇七年日均收費車流量比二〇〇六年滿意地上升21.8%，比較獨立交通顧問於本公司二〇〇六年十二月十八日派發的通函中預期的每日交通量樂觀情況（不包免費車）高出6.5%。隨着北二環高速公路附近太和鎮林安物流中心於二〇〇七年年底建成並逐漸投入使用，將有助吸引更多四、五類車輛行駛北二環高速公路，預計未來的路費收入和車流量均會保持穩定增長。

珠江三角洲地區（「珠三角」）經濟持續增長，廣東虎門大橋（「虎門大橋」）自開通以來，其車流量和路費收入均呈穩步增長態勢，與及受惠於廣深高速公路東莞段二〇〇七年上半年繼續進行單向封閉維修，預計本集團應佔其路費收入和盈利將會持續增加。

此外，廣州西二環高速公路（「西二環高速公路」）與北二環高速公路連接，具協同作用。於二〇〇七年九月一日，西二環高速公路小塘立交三水往西二環高速公路方向匝道正式通車，以及二〇〇七年十二月西二環高速公路南段通車，粵西地區的車輛將通過佛開高速和廣三高速直達白雲機場，或通過西二環高速公路直達粵北、粵東地區。這些因素有利刺激西二環高速公路收費車流量進一步上升，預期將成為本集團於可見未來的新利潤增長點。

清連一級公路因為進行改建高速公路工程於二〇〇七年八月六日起全線封閉，但預期改建工程將於二〇〇八年內完成。清連一級公路升級改造為高速公路後將成為廣東省高速公路規劃「第六縱」的主幹線之一，通車後由清遠到連州將由四個多小時減少至約兩個小時，加上清連高速公路的線路比京珠高速公路要短40.0公里左右，而且清連高速公路的海拔較低，沒有結冰和大霧區，走清連高速公路往湖南將更加安全、便捷。相信清連高速公路於未來將為本集團帶來良好的投資回報。

二〇〇七年內，為及時獲得中國經濟騰飛所提供的商機，本公司利用良好的資本市場氣氛，在二〇〇七年八月底以每股3.93港元的認購價配售557,720,765股公司新股份完成一項公開發售，共籌集約21.9億港元（扣除開支前）。其後，本集團一直致力謀求收購及投資開發有理想經濟效益的高速公路項目，待有關項目談判成熟，公司將依上市規則適時作出披露。

經營策略及前景

因適用法律隨着中國經濟急劇發展的步伐不斷完善，中國收費公路項目的投資、建設和管理日益步向規範化和市場化，收購新或營運中的收費公路項目的難度和成本亦隨之大幅增加，市場競爭日益激烈。

但本集團將充分利用其自身優勢，以積極務實的策略參與市場競爭，緊緊抓好發展的機遇。中國於「十一·五」規劃（「規劃」）中強調要優先發展交通運輸和高速公路建設等項目，其中廣東省預期至二〇一〇年將新建高速公路約2,773公里，為廣州及其衛星城市建立一個更精密的交通網絡，對本集團而言尤其有利。不久將來，二〇一〇年第十六屆亞運會將於廣州市舉行，廣州市政府正計劃於規劃期間，將建成開通城市軌道交通線路約229.6公里，城市道路總長度約達6,680公里，並力爭在二〇一〇年亞運會舉行前全面提高廣州市交通通行能力，加大網路建設力度，加快推行快速公交(BRT)系統，以快速、高效的現代交通體系迎接二〇一〇年的亞運會。

本集團深信在中國經濟基調良好的環境下，加上廣州作為外國進入中國的南大門，地處南部九省泛珠三角的中心，預計未來泛珠三角和廣州市將提供大量新高速及普通公路建設項目的機遇，為公司提供了遼闊的發展空間和前景。

本集團將充份利用以公開發售籌集所得資金的優勢，努力發掘和投資具有可觀回報的優質高速公路收費項目。廣東省一直是本集團主要的投資選擇，但本集團亦會發揮投資陝西省西臨高速公路的成功經驗，充分考慮國內其他新興經濟發展和旅遊熱點地區有潛力的新建及營運中的高速公路項目，積極優化本集團所持有高速公路的比重和組合，以加強和鞏固本集團主營業務的核心競爭力及可持續發展的能力。與此同時，本集團會繼續加強執行對現有營運項目的監控管理，改善和提高收費服務的質素，和通過挖掘現有收費項目的潛在增長力來實現提高營運的效益。

致謝

過去一年各董事、高級管理層及全體員工憑藉發揮團隊精神，以忠誠、勤奮和卓越的工作表現，使本集團再度取得滿意的成績，本人謹此代表董事會深表謝意和讚賞。最後，本人亦感謝所有股東、銀行及工商界人士和業務夥伴等對本集團一直的支持和對公司的信心。本集團將會繼續努力發展，務求延續公司穩健和良好的增長態勢。

董事長

區秉昌

香港，二〇〇八年四月八日

綜合損益表

截至二〇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〇〇七年 千港元	二〇〇六年 千港元
收入	2	870,778	448,531
其他收入	3	898	723
其他收益，淨額	4	39,204	27,814
收費公路及橋樑權益的攤銷／折舊		(235,299)	(111,623)
收費公路及橋樑營運開支		(136,067)	(91,453)
一般及行政開支		(78,836)	(58,110)
營業稅		(32,907)	(20,081)
可供出售財務資產減值虧損		—	(10,982)
商譽減值虧損		(3,671)	—
		<hr/>	<hr/>
營運盈利		424,100	184,819
財務成本，淨額	6	(34,289)	(8,762)
給予聯營公司貸款的利息收入		20,369	31,080
應佔聯營公司盈利減虧損		314,226	241,254
應佔合營公司盈利減虧損		(12,182)	75,213
		<hr/>	<hr/>
除所得稅前盈利		712,224	523,604
所得稅開支	7	(47,730)	(35,692)
		<hr/>	<hr/>
本年度盈利		<u>664,494</u>	<u>487,912</u>
下列應佔：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		580,981	461,157
少數股東權益		83,513	26,755
		<hr/>	<hr/>
		<u>664,494</u>	<u>487,912</u>

		二〇〇七年	二〇〇六年
	附註	千港元	千港元
年內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 盈利的每股盈利			
— 基本	8	<u>44.4港仙</u>	<u>41.3港仙</u>
— 攤薄	8	<u>44.4港仙</u>	<u>41.3港仙</u>
股息	9	<u>225,877</u>	<u>150,585</u>

綜合資產負債表

於二〇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〇〇七年 千港元	二〇〇六年 千港元
資產			
非流動資產			
收費公路及橋樑權益		6,795,284	1,943,682
租賃土地		683	700
物業、廠房及設備		34,854	26,662
投資物業		9,550	8,650
合營公司投資		227,873	671,170
聯營公司投資		1,755,521	1,745,816
遞延所得稅資產		127	312
可供出售財務資產		114,285	46,271
其他非流動資產		17,375	132,580
商譽		119,186	—
		<u>9,074,738</u>	<u>4,575,843</u>
流動資產			
持有待售的資產		—	15,000
應收賬款	10	11,365	4,016
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		7,822	12,662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293,016	339,714
		<u>2,312,203</u>	<u>371,392</u>
總資產		<u><u>11,386,941</u></u>	<u><u>4,947,235</u></u>

	二〇〇七年	二〇〇六年
	千港元	千港元
	附註	
權益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股本及儲備		
股本	167,316	111,544
儲備	7,613,939	4,074,445
	<u>7,781,255</u>	<u>4,185,989</u>
少數股東權益	1,502,450	235,146
	<u>9,283,705</u>	<u>4,421,135</u>
負債		
非流動負債		
借款	1,002,655	449,739
遞延所得稅負債	680,746	5,484
	<u>1,683,401</u>	<u>455,223</u>
流動負債		
應付附屬公司一名少數股東的款項	2,873	1,196
應付控股公司的款項	3,269	4,025
應付賬款及應計費用	141,524	56,059
流動所得稅負債	6,974	9,597
借款	265,195	—
	<u>419,835</u>	<u>70,877</u>
總負債	<u>2,103,236</u>	<u>526,100</u>
權益與負債總額	<u>11,386,941</u>	<u>4,947,235</u>
流動資產淨額	<u>1,892,368</u>	<u>300,515</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10,967,106</u>	<u>4,876,358</u>

附註：

1 編製基準

本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綜合財務報表乃採用歷史成本法編製，並就可供出售財務資產及投資物業（按公平值列賬）的重估作出調整。

編製符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財務報表需要運用若干重要的會計估計，亦同時需要管理層在採用本集團的會計政策過程中作出判斷。

下列準則、修訂及詮釋，必須於截至二〇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強制採納。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財務報表的呈列 - 資本披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	財務工具：披露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8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的範疇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9號	重估內含衍生工具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10號	中期財務報告和減值

除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外，採納上述詮釋並不會對本集團的主要會計政策或財務報表的呈列造成重大影響。

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實體須披露該等可使財務報表使用者能以分析實體的目標、政策及程序以作管理資本的資料，包括(a)其對管理資本的目標、政策及程序的定性資料；(b)有關實體作為資本管理的摘要定量數據；(c)於過往期間第(a)及(b)點的任何變動；(d)於期間內實體是否已遵守任何外部施加的資本規定；及(e)當實體並無遵守該等外部施加的資本規定的後果。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規定須披露(a)財務工具對實體的財務狀況及表現的重要性；及(b)財務工具所產生的風險程度有關的定性及定量資料，包括信貸風險、流動資金風險及市場風險的特定最低披露。定性披露指管理該等風險的管理目標、政策及程序。定量披露指根據提供予實體的主要管理人員的內部資料，提供有關實體所面對風險的程度的資料，包括市場風險的敏感度分析。

下列新訂準則、準則及詮釋的修訂已獲頒佈但尚未生效，且本集團並無提早採納：

		於以下日期起或期後的 會計期間生效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經修訂)	財務報表的呈列	二〇〇九年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	營運分類	二〇〇九年一月一日
香港會計準則第23號(修訂本)	借款成本	二〇〇九年一月一日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11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 — 集團及庫存股份交易	二〇〇七年三月一日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12號	服務特許權協議	二〇〇八年一月一日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13號	客戶獎勵計劃	二〇〇八年七月一日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14號	界定利益資產、最低資金要求之 限制及彼等間之互動關係	二〇〇八年一月一日

本集團已開始評估採納上述新訂準則以及對準則及詮釋的修訂對本集團的有關影響。

管理層預計，採納截至二〇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12號將導致本集團的收費基建被追溯性入賬為無形資產而非為有形資產。管理層正評估對本集團財務報表的有關財務影響。

就其餘準則以及對準則及詮釋的修訂而言，本集團尚未能確定本集團的會計政策及財務報表的呈列會否因而出現重大變動。

2 收入

本集團主要從事在中國經營及管理收費公路及橋樑。所確認的收入如下：

	二〇〇七年 千港元	二〇〇六年 千港元
路費收入	<u>870,778</u>	<u>448,531</u>

由於本集團的收入及對營運盈利的貢獻主要來自本集團在中國的收費項目，因此並無按業務及地區劃分呈列任何分析。

由於收費業務的收入、業績及資產分別佔本集團總收入、業績及資產90%以上，故毋須呈列業務分部資料。

3 其他收入

	二〇〇七年 千港元	二〇〇六年 千港元
廣告收入	507	475
租金收入	<u>391</u>	<u>248</u>
	<u>898</u>	<u>723</u>

4 其他收益，淨額

	二〇〇七年 千港元	二〇〇六年 千港元
投資物業的公平值收益	900	440
淨外匯收益	36,731	27,147
其他	1,573	227
	<u>39,204</u>	<u>27,814</u>

5 按性質劃分的開支

計入收費公路及橋樑營運支出以及一般及行政開支的開支分析如下：

	二〇〇七年 千港元	二〇〇六年 千港元
預付經營租賃付款的攤銷	17	18
核數師酬金	1,530	1,200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3,873	2,480
收費公路及橋樑營運開支	34,738	23,290
有關投資物業的支出	3	29
收費公路及橋樑養護開支	61,159	41,005
員工成本	89,112	62,300
雜項	24,471	19,241
	<u>214,903</u>	<u>149,563</u>

6 財務收入及成本

	二〇〇七年 千港元	二〇〇六年 千港元
以下項目的利息支出：		
— 銀行借款	60,138	2,334
— 來自附屬公司少數股東貸款	16,627	15,620
來自附屬公司少數股東貸款的公平值變動	(14,615)	—
財務成本	62,150	17,954
銀行利息收入	(27,861)	(9,192)
財務成本淨額	34,289	8,762

7 所得稅開支

- (a) 由於本集團在年內並無任何應繳納香港利得稅的收入，故並無就香港利得稅在綜合財務報表內作出撥備（二〇〇六年：無）。
- (b) 本集團根據中國外商投資企業所得稅法（「舊中國稅法」），對本集團在中國的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和合營公司所獲得的盈利作出中國企業所得稅準備。主要所得稅率為18%。

於二〇〇七年三月十六日，全國人民代表大會通過了中國企業所得稅法（「新中國企業稅法」），所有內資和外資企業標準所得稅率從二〇〇八年一月一日起均為25%。新中國企業稅法亦提供了若干過渡期安排以及寬減等內容（如下文所載）。

適用稅率的逐步改變

根據新中國企業稅法，本集團主要所得稅率18%將由二〇〇八年一月一日起計五年期間內逐步上升至較高稅率為25%。截至二〇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於中國的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應佔的遞延稅項負債已按照稅收優惠的過渡辦法作出撥備。

未使用的免稅期

根據舊中國稅法，本集團於中國的若干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和合營公司有權在其首個獲利年度起兩年至五年免繳所得稅，在免稅期後三年至五年則享有所得稅減半的優惠。新中國企業稅法容許未使用的免稅期可延續至二〇〇八年及以後直至期滿為止。然而，倘實體因虧損狀況而尚未開始其免稅期，免稅期將被視為由二〇〇八年一月一日起開始。於二〇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前申報稅項虧損的本集團的合營公司，免稅期將於二〇〇八年一月一日起開始。該項改變並不會影響本集團截至二〇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財務報表。

股息分派的企業預扣所得稅

根據新中國企業稅法，就外資企業於二〇〇八年一月一日後賺取的溢利所產生的股息分派，將須按介乎5%至10%的稅率繳交企業預扣所得稅。該項改變並不會影響本集團截至二〇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財務報表。

(c) 綜合損益表內已扣除的所得稅項金額指：

	二〇〇七年 千港元	二〇〇六年 千港元
中國企業所得稅		
即期所得稅	36,846	36,088
遞延所得稅	10,884	(396)
	<u>47,730</u>	<u>35,692</u>

本集團的除所得稅前盈利減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應佔業績的稅項，與使用主要適用稅率計算的理論金額有所不同如下：

	二〇〇七年 千港元	二〇〇六年 千港元
除所得稅前盈利減聯營公司及 合營公司應佔業績	410,180	207,137
按18% (二〇〇六年：18%) 的稅率計算	73,832	37,285
無須繳稅的收入	(6,307)	(15,698)
就稅項的不可扣減開支	2,328	15,350
不同稅率的影響	(1,877)	(1,245)
於享有稅務優惠下一家附屬公司的溢利	(20,246)	—
稅項費用	47,730	35,692

8 每股盈利

基本

每股基本盈利乃將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盈利除以年內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計算。

	二〇〇七年 千港元	二〇〇六年 千港元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盈利	580,981	461,157
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 (千股)	1,307,970	1,115,442
每股基本盈利 (港仙)	44.4	41.3

攤薄

每股攤薄盈利乃在假設所有潛在攤薄普通股已於年初轉換的情況下，經調整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計算。本公司年內的未行使購股權為潛在攤薄普通股，其計算乃根據附於未行使的認股權的認購權利的貨幣價值以公平值 (按本公司股份於每日市場平均價決定) 所獲得的股數計算。

	二〇〇七年 千港元	二〇〇六年 千港元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盈利	<u>580,981</u>	<u>461,157</u>
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千股)	1,307,970	1,115,442
購股權調整(千股)	—	47
就每股攤薄盈利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千股)	<u>1,307,970</u>	<u>1,115,489</u>
每股攤薄盈利(港仙)	<u>44.4</u>	<u>41.3</u>

9 股息

	二〇〇七年 千港元	二〇〇六年 千港元
已付中期股息每股0.0575港元(二〇〇六年：0.065港元)	96,207	72,504
擬派末期股息每股0.0775港元(二〇〇六年：0.07港元)	<u>129,670</u>	<u>78,081</u>
	<u>225,877</u>	<u>150,585</u>

於二〇〇八年四月八日舉行的會議上，董事建議派付末期股息每股0.0775港元。此擬派股息並無於該等財務報表內反映作應付股息，惟將於截至二〇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反映作保留盈餘分派。

10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按金及預付款項

應收賬款賬齡不足30日，以人民幣計值。

於二〇〇六年及二〇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概無應收賬款為過期或減值，及並無就應收賬款作出減值虧損的撥備。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按金及預付款項與其公平值相若。

11 結算日後事項

於二〇〇八年一月三日，本集團與國投交通公司訂立協議（「協議」），以代價人民幣194,600,000元收購聯營公司廣東虎門大橋有限公司的額外2.78%權益。17,375,000港元（相等於約人民幣16,680,000元）的按金已於二〇〇七年九月二十八日支付。收購事項已於二〇〇八年一月下旬完成，並由內部資金撥付。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回顧

收費項目簡介

本集團一直從事投資、經營及管理以廣州市地區為主的高速公路、國道收費公路及橋樑。本集團主要投資的收費公路項目包括位於廣東省內的廣州市北環高速公路（「北環高速公路」）、北二環高速公路、西二環高速公路、虎門大橋和汕頭海灣大橋，連接廣州市至深圳的廣深公路廣州段，貫穿廣東、湖南、江西等省份的廣汕公路（即324國道）廣州段、廣從公路第一和二段（即105國道）廣州段、廣花公路及清連公路（即107國道）清遠至連州段，還包括位於陝西省西安至臨潼高速公路和湖南省湘潭市湘江二橋。

於二〇〇七年三月，本集團完成從廣州發展基建投資有限公司收購北二環高速公路公司額外20.0%權益，使北二環高速公路公司由本集團的合營公司變為附屬公司。隨着本集團增持北二環高速公路公司的權益至60.0%後，本集團收費公路和橋樑的應佔長度由二〇〇六年年底的315.4公里增加至二〇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323.9公里。

經營表現綜述

二〇〇七年受惠於廣東省和廣州市經濟持續良好、健康、穩中趨快地發展以及高速公路網絡的形成和完善，加上私人汽車擁有量不斷上升，是本集團旗下高速公路和橋樑的車流量及路費收入持續錄得滿意增長的重要因素。據廣東統計信息網和廣州統計信息網的資料顯示，截至二〇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廣東省和廣州市地區GDP分別約為人民幣30,674億元和人民幣7,051億元，均較二〇〇六年增

長約14.5%。二〇〇七年廣州市城鎮居民人均收入較二〇〇六年增加13.2%至人民幣22,469.2元，結合資本市場財富效應的顯現，推動居民消費需求持續升溫。強大的內需刺激經濟持續增長，於二〇〇七年八月廣州市汽車保有量已突破100萬輛，截至二〇〇七年底廣州市每百戶居民家用汽車擁有量更提高至13.0輛較二〇〇六年增加30.0%。二〇〇七年廣州市公路貨運量和公路客運量亦分別較二〇〇六年增長約17.7%和18.0%，這都是促進了對廣東省、廣州市及鄰近地區交通基建網絡的龐大需求和良好地穩步擴展，為本集團旗下的高速公路和橋樑造就良好的機遇和穩健發展的條件。

二〇〇七年本集團旗下高速公路和橋樑的日均收費車流量和日均路費收入持續上升，主要是因為高速公路網絡不斷建成和日漸完善，但同時亦使一、二級公路的收費車流量呈現自然下降趨勢，估計每年下跌幅度於5.0%範圍內。針對一、二級公路項目近年來較高速公路項目表現遜色，本集團正積極務實地計劃加大高速公路項目的投資比重，進一步強化和鞏固本集團的收入來源和盈利能力。於二〇〇七年三月底本集團完成收購北二環高速公路公司額外20.0%權益是為實現該計劃踏出的第一步。緊隨其後，本集團於二〇〇七年九月二十七日行使股東優先購買權，從國投交通公司收購其持有的虎門大橋公司2.78%權益，此項收購將於二〇〇八年一月完成，本集團於虎門大橋公司的應佔權益將由原25.0%增至27.78%。整體上，本集團於二〇〇七年的收費車流量和路費收入均保持穩定增長。

截至二〇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
收費公路及橋樑項目收費摘要

	日均收費車流量		日均路費收入		每輛加權平均路費	
	(架次/天)	變動 %	(元人民幣/天)	變動 %	(元人民幣)	變動 %
附屬公司						
廣深公路	19,458	-22.9	123,383	-19.6	6.3	3.3
廣汕公路	22,613	1.3	211,761	-4.3	9.4	-5.1
廣從公路第一段	11,910	-1.0	138,524	-4.0	11.6	-3.3
廣從公路第二段和 1909省道	18,779	-14.4	136,070	-16.5	7.3	-1.4
廣花公路	10,673	-0.7	92,131	3.3	8.6	3.6
北二環高速公路 ⁽¹⁾	68,514	21.8	1,253,749	28.8	18.3	5.8
西臨高速公路	37,366	11.9	490,155	20.9	13.1	8.3
湘江二橋	5,661	15.6	61,560	17.8	10.9	1.9
合計	194,974	4.4	2,507,333	13.8		
聯營公司和合營公司						
虎門大橋	61,863	22.2	2,766,283	22.4	44.7	—
北環高速公路	164,006	6.7	1,803,170	1.9	11.0	-4.3
清連公路	14,635	-10.2	244,812	-24.0	16.7	-15.2
汕頭海灣大橋	11,346	10.6	439,485	12.1	38.7	1.3
西二環高速公路 ⁽²⁾	5,914	不適用	176,994	不適用	29.9	不適用
合計	257,764	11.6	5,430,744	14.5		

⁽¹⁾ 北二環高速公路於二〇〇七年三月底由合營公司轉為附屬公司。

⁽²⁾ 西二環高速公路於二〇〇六年十二月十九日開始營運。

高速公路及橋樑表現

北二環高速公路

北二環高速公路與廣深高速公路、廣清高速公路、京珠高速公路及廣惠高速公路等連接，伴隨西二環高速公路通車後，使來往粵東和粵西的車輛更多行駛北二環高速公路，產生更強大的協同效應。本集團於二〇〇七年三月底完成收購北二環高速公路公司額外20.0%權益，令本集團持有其權益由原來40.0%增加至60.0%。二〇〇七年日均收費車流量為68,514架次，比二〇〇六年滿意地上升21.8%，亦高於披露在本公司二〇〇六年十二月十八日的通函中，由獨立交通顧問編製的預期每日交通量(不包免費車)樂觀情況預測數6.5%。二〇〇七年加權平均路費比二〇〇六年上升5.8%至每輛人民幣18.3元。

陝西省西臨高速公路(「西臨高速公路」)

西臨高速公路連接西安的兵馬俑(世界其中一個有名的國際旅遊景點)。受惠於西安市商貿和旅遊活動繼續旺盛使自然車流量增加，以及鄰近西臨高速公路的華清快速幹道和西安東三環路自二〇〇六年起連續兩年的改造擴建工程令該段道路封閉，為西臨高速公路提供了相對穩定的車流。二〇〇七年日均收費車流量繼續錄得增幅，較二〇〇六年上升11.9%至37,366架次；加權平均路費收入較二〇〇六年上升8.3%至每輛人民幣13.1元。隨着國內西部地區經濟的快速發展，西臨高速公路交通流量漸呈飽和狀態。由於車流量飽和及西臨高速公路的經營期尚餘8年，本集團正研究不同改善公路的方案，包括，在收費年限獲得有關審批部門批准(有關條件須待協議商定)延長的前提下，將西臨高速公路改建成雙向八車道高速公路。

北環高速公路

受惠於珠三角經濟高速增長，高速公路路網進一步完善帶來的車流量自然增加，二〇〇七年日均收費車流量比二〇〇六年上升6.7%至164,006架次；加權平均路費比二〇〇六年下降4.3%至每輛人民幣11.0元。

虎門大橋

主要是受惠於珠三角經濟持續增長，高速公路路網進一步完善，汽車數量快速增加，帶動虎門大橋車流量得以持續穩定增長。二〇〇七年日均收費車流量比二〇〇六年上升22.2%至61,863架次；加權平均路費為每輛人民幣44.7元，與二〇〇六年相若。

考慮到虎門大橋自一九九七年五月開通後，其車流量和路費收入均呈穩步增長態勢，加上本集團正致力加大高速公路項目的投資比重，於二〇〇七年九月二十七日日本集團行使股東優先購買權，與國投交通公司訂立權益轉讓協議，收購其持有的虎門大橋公司2.78%權益，代價為人民幣194,600,000元。本集團已於二〇〇七年九月二十八日支付為數17,375,000港元(等值約人民幣16,680,000元)的按金，代價餘款於二〇〇八年一月二十一日由內部資金支付，並於二〇〇八年一月完成權益轉讓的有關登記手續。收購完成後，本集團於虎門大橋公司的應佔權益將由原25.0%增至27.78%。

汕頭海灣大橋

受到汕頭市商貿活動蓬勃影響，推動貨物和旅客週轉量持續增加，使自然車流保持增長態勢。二〇〇七年日均收費車流量較二〇〇六年上升10.6%至11,346架次；加權平均路費為每輛人民幣38.7元，比二〇〇六年上升1.3%。

西二環高速公路

西二環高速公路與北二環高速公路、廣三高速公路、廣花高速公路、京珠高速公路及廣州機場高速公路等互相連接，二〇〇六年十二月十九日開通後，令高速公路路網進一步完善和貫通。二〇〇七年日均收費車流量為5,914架次，加權平均路費為每輛人民幣29.9元。西二環高速公路開通初期，營運表現在預計中尚未達到正常水平。西二環高速公路小塘立交三水往西二環高速公路方向匝道於二〇〇七年九月一日正式通車後，預計將會刺激西二環高速公路收費車流量進一步上升。

一、二級公路及橋樑表現

廣深公路廣州段（「廣深公路」）

收費標準略低於廣深公路的廣園快速幹線自其通車後一直不斷分流廣深公路的收費車流量，二〇〇七年日均收費車流量比二〇〇六年下降22.9%至19,458架次；加權平均路費收入為每輛人民幣6.3元比二〇〇六年上升3.3%。

廣汕公路廣州段（「廣汕公路」）

廣汕公路繼續受附近不收費的道路影響而造成分流；但由於增城市人民經濟收入不斷增長，導致購買小汽車用戶相應增多，驅動二類車收費車流量得以不斷增長，彌補了上述分流所帶來的損失。二〇〇七年日均收費車流量為22,613架次較二〇〇六年上升1.3%。廣汕公路於二〇〇七年下半年受鄰近路段擴寬工程影響，致大部份四類及五類型車輛改為取道北二環高速公路、廣惠高速公路及華南快速幹線，故二〇〇七年加權平均路費收入較二〇〇六年下降5.1%至每輛人民幣9.4元。

連接廣州外語學院至太平場的廣從公路（「廣從公路第一段」）

受到高速公路路網日趨完善影響，二〇〇七年日均收費車流量較二〇〇六年下降1.0%至11,910架次。廣從公路第一段的收費站是屬於綠色通道執行範圍，而行經的大部份車輛都屬於獲得減免路橋通行費類型，故造成路費收入持續下降。二〇〇七年加權平均路費收入較二〇〇六年下跌3.3%至每輛人民幣11.6元。

連接太平場至溫泉的廣從公路（「廣從公路第二段和1909省道」）

廣從公路第二段和1909省道繼續因高速公路網絡不斷完善，使大部份車輛繞道行走高速公路。自二〇〇七年二月一日街北高速公路開通後，大大削弱了廣從公路第二段的收費車流量，二〇〇七年日均收費車流量為18,779架次較二〇〇六年下降14.4%。二〇〇七年加權平均路費收入比二〇〇六年下降1.4%至每輛人民幣7.3元。

廣花公路

受廣州市市區和花都區附近高速公路路網日漸建成完善影響，使二〇〇七年日均收費車流量較二〇〇六年微跌0.7%至10,673架次。由於廣州市市區於二〇〇七年一月起禁止摩托車行駛，造成摩托車類的收費車流量大幅減少；另一方面，廣花公路沿線新增了工廠和物流公司，引致三至五類車輛行駛增加，故二〇〇七年加權平均路費收入較二〇〇六年增加3.6%至每輛人民幣8.6元。

湖南湘潭湘江二橋（「湘江二橋」）

湖南省經濟持續增長帶動車流量自然增加，使二〇〇七年日均收費車流量較二〇〇六年上升15.6%至5,661架次，加權平均路費收入比二〇〇六年增加1.9%至每輛人民幣10.9元。

清連公路

於二〇〇七年八月六日起，清連一級公路因進行改建高速公路工程而實施全線封閉，原走清連一級公路的車輛全部改走清連二級公路，但清連二級公路收費標準則較清連一級公路略低，故二〇〇七年日均收費車流量和日均路費收入出現明顯下降。二〇〇七年清連公路整體日均收費車流量比二〇〇六年下跌10.2%至14,635架次，加權平均路費比二〇〇六年下降15.2%至每輛人民幣16.7元。預期清連一級公路改造工程將於二〇〇八年內完成，期待建成後的清連高速公路將會有更大的競爭力，為本集團帶來更高的盈利。

財務回顧

營運業績數據

	二〇〇七年 千港元	二〇〇六年 千港元	上升／下降 %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盈利	580,981	461,157	26.0
收入	870,778	448,531	94.1
營運盈利	424,100	184,819	129.5
財務成本，淨額	34,289	8,762	291.3
聯營公司淨貢獻	334,595	272,334	22.9
合營公司淨貢獻	-12,182	75,213	-116.2
所得稅	47,730	35,692	33.7
利息保障倍數	16倍	275倍	
股息	225,877	150,585	

營運業績分析

隨着於二〇〇七年三月底完成收購北二環高速公路公司(之前是一合營公司)額外20.0%的權益後，北二環高速公路公司便成為本集團的附屬公司。整個損益結構亦因此就北二環高速公路公司的經營溢利從二〇〇七年第二季度起合併入本集團(其於二〇〇七年第一季度還是一合營公司時採用權益入賬法)時而改變。如同北二環高速公路於二〇〇七年上半年取得驕人的增長，此增長勢頭持續至二〇〇七年下半年，其車流量和收入的增長均高於預期。此外，集團投資組合內主要收費公路項目於二〇〇七年內的表現亦符合理想。由於上述因素，本集團於二〇〇七年完成歷史新高的580,980,000港元盈利，增幅為26.0%。本集團的收入和營運盈利分別躍升94.1%和129.5%至870,800,000港元和424,100,000港元。聯營公司淨貢獻增加22.9%至334,600,000港元。本集團其中一合營公司—廣州西二環高速公路有限公司(「西二環高速公路公司」)於其初次營運期錄得應佔虧損33,770,000港元；當北二環高速公路公司於二〇〇七年第一季度仍是合營公司時，應佔其盈利為21,600,000港元，產生了來自合營公司的負貢獻12,200,000港元，較二〇〇六年正面貢獻的75,200,000港元下降116.2%。

於二〇〇七年八月二十八日，本集團透過公開發售發行557,720,765新發股份，大幅擴大本集團已發行及繳足股本基數50.0%，造成一個攤薄效果，即是儘管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盈利絕對值上升26.0%，每股基本盈利只增加7.5%至0.444港元。隨着從收購北二環高速公路公司額外權益和公開發售股份擴大了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股本和儲備，本公司權益持有人的回報率由11.0%降至7.5%。

收入

本集團於二〇〇七年報告收入為870,800,000港元較二〇〇六年大幅增長94.1%。收入的明顯增長源自北二環高速公路公司從二〇〇七年第二季起由合營公司轉為附屬公司後，其收入382,100,000港元100.0%合併納入本集團。二〇〇七年度收入的增長也包括西臨高速公路的29.1%、湘江二橋的25.8%和廣花公路的10.3%。

營運盈利

本集團二〇〇七年的營運盈利躍升129.5%至424,100,000港元，其中206,900,000港元是來自北二環高速公路公司以100.0%合併入本集團。撇除來自北二環高速公路公司的貢獻，本集團的營運盈利增加17.5%，主要是西臨高速公路於二〇〇七年增加約33.3%較二〇〇六年有突出的營運成果。營運盈利進一步增加是因為本部的營運損失下降46.8%，此乃主要是二〇〇七年度人民幣升值幅度較二〇〇六年度高，因而導致有較高的匯兌收益被確認；以及減值損失撥備於二〇〇七年為3,700,000港元，低於二〇〇六年的10,980,000港元。這兩項影響均多於抵銷以盈利為基準計算的董事花紅之增加。

財務成本，淨額

財務成本(減去利息收入)於二〇〇七年大幅地增加291.3%至34,300,000港元，包括總財務成本為62,200,000港元比二〇〇六年增加246.2%，而銀行利息收入為27,900,000港元較二〇〇六年增加203.1%。總財務成本中，約50,200,000港元是北二環高速公路公司項目貸款；9,500,000港元是與收購北二環高速公路公司額外20.0%權益而產生的額外借款相關；2,000,000港元是非現金借款成本淨額因轉化免息貸款為公平值所致。大部份的銀行利息收入是從二〇〇七年八月公開發售中賺取，其已抵銷於二〇〇七年向下調整的銀行利率效應。

應佔聯營公司盈利減虧損和利息收入

本集團之聯營公司大部份為高速公路和橋樑，其持續受惠於中國特別是珠三角經濟健全增長，及截至二〇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來自聯營公司的貢獻增長22.9%至334,600,000港元。除清連公路的正常收費營運受其一級公路目前正進行改建工程影響之外，虎門大橋、汕頭海灣大橋和北環高速公路的貢獻於二〇〇七年分別增長30.4%、25.4%和5.8%。

應佔合營公司盈利減虧損

本集團應佔作為合營公司的北二環高速公路公司之盈利只覆蓋二〇〇七年第一季度為21,600,000港元，之後，北二環高速公路公司變為本集團的附屬公司，其業績已納入本集團合併賬內。本集團另一合營公司－西二環高速公路公司只是於二〇〇六年十二月下旬開始營運，營運初期出現的營運虧損在預期中是正常趨勢，當車流量尚未達到其正常水平時，而收入並未足夠覆蓋高財務成本負擔。綜合二間合營公司的營運業績，本集團於二〇〇七年錄得應佔合營公司淨虧損12,200,000港元，對照二〇〇六年應佔合營公司盈利為75,200,000港元。

所得稅支出

由於就新中國企業稅法的實施，在二〇〇七年內對遞延所得稅做了若干調整，所得稅於二〇〇七年為47,700,000港元，較二〇〇六年增加33.7%。

利息保障倍數

利息保障倍數是按扣除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除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盈利」）前盈利與利息開支的比率計算。截至二〇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由於因收購北二環高速公路公司而產生的財務成本增加，導致利息保障倍數比二〇〇六年的275倍收窄至16倍。

末期股息

董事局建議派發末期股息每股0.0775港元(二〇〇六年：0.07港元) 予於二〇〇八年五月二十七日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股東。待股東於二〇〇八年五月二十七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後，末期股息將於二〇〇八年六月六日派付。連同中期股息每股0.0575港元(二〇〇六年：0.065港元) 計算，截至二〇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股息總額為每股0.135港元(二〇〇六年：每股0.135港元)，派息率相當於38.9%(二〇〇六年：32.7%)。

主要財務狀況數據

	十二月三十一日		上升／下降 %
	二〇〇七年 千港元	二〇〇六年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9,074,738	4,575,843	98.3
非流動負債	1,683,401	455,223	269.8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293,016	339,714	575.0
總借款	1,267,850	449,739	181.9
銀行借款	934,430	—	100.0
流動比率	550.7%	524.0%	5.1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 應佔股本及儲備	7,781,255	4,185,989	85.9

非流動資產

本集團主要從事投資和建設、經營及管理收費公路及橋樑，其非流動資產主要包括固定資產投資和權益投資於收費高速公路及橋樑。於二〇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非流動資產為90.7億港元比上年底數目倍增。該增加主要歸因於收購北二環公路公司額外權益使其變成本集團的附屬公司後，其所有資產和負債已按公平值100.0%合併入本集團賬目內。

非流動負債

於二〇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非流動負債為17.0億港元，大約是二〇〇六年結餘數目的三倍。本集團非流動負債包括長期借款(到期日超過壹年)及遞延所得稅負債。長期借款為10.0億港元，其中包括長期借款669,200,000港元和附屬公司之少數股東貸款333,400,000港元。這些長期借款的到期資料和貨幣單位將於“資本架構”下詳述。於二〇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遞延所得稅負債為680,700,000港元，較二〇〇六年底數字上升123.1%，主要是本集團收購北二環高速公路公司權益而產生的公平值收益之遞延稅負債和北二環高速公路公司成為本集團的附屬公司後併入其遞延所得稅負債所致。

現金流量

於二〇〇七年八月二十八日的公開發售，本集團以每股3.93港元發行557,720,765新發股份後，本集團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於二〇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大幅跳升575.0%約達22.9億港元。

截至二〇〇六年及二〇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現金及現金等價物變動分析概述如下：

	二〇〇七年 千港元	二〇〇六年 千港元
經營業務產生的現金淨額	540,694	265,770
投資業務所用／產生的現金淨額	-158,196	26,350
財務活動產生／所用的現金淨額	1,565,066	-321,316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的增加／(減少)	1,947,564	-29,196
一月一日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39,714	368,883
外幣匯率變動的影響	5,738	27
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293,016	339,714

截至二〇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經營業務產生的現金淨額是經減去利息支出60,400,000港元(二〇〇六年：2,600,000港元)和中國企業所得稅39,500,000港元(二〇〇六年：39,500,000港元)後，淨額為540,700,000港元(二〇〇六年：265,800,000港元)。

截至二〇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投資業務所用的現金淨額為158,200,000港元(二〇〇六年：淨盈餘26,400,000港元)。於流出方面，約607,200,000港元(二〇〇六年：239,400,000港元)為資本性支出。於流入方面，本集團於二〇〇七年六月出售一項可供出售財務資產而獲得的款項約15,500,000港元；於聯營公司的投資回報約405,300,000港元(二〇〇六年：256,400,000港元)及銀行利息收入27,900,000港元(二〇〇六年：9,200,000港元)。

財務活動截至二〇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產生的現金淨流入約為15.7億港元(二〇〇六年：現金淨流出321,300,000港元)。財務活動中大量盈餘主要是來自公開發售獲得的款項達21.8億港元及新提取的銀行貸款約為415,500,000港元，其中取得的400,000,000港元是用來支付部份收購北二環高速公路公司之款項。財務活動所使用的現金主要是於二〇〇七年內償還銀行貸款約為676,000,000港元(二〇〇六年：144,200,000港元)；投資回報給予附屬公司之少數股東為176,600,000港元(二〇〇六年：48,800,000港元)及股息支付為174,300,000港元(二〇〇六年：128,300,000港元)。

流動比率

於二〇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流動比率(流動資產除流動負債)為5.5倍(二〇〇六年：5.24倍)。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是本集團流動資產的主要成份。於二〇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包括在本集團流動負債內的短期銀行借款(壹年內到期)為265,200,000港元。撇除從公開發售籌集的股本資金21.9億港元，管理層認為基於有足夠現金結餘，穩定的營運現金流入及投資現金回報，流動性風險並非本集團的問題。

資本性支出和投資

二〇〇七年三月底，本集團因完成收購北二環高速公路公司額外20.0%權益而淨流出現金約532,800,000港元。二〇〇七年九月內本集團行駛其優先購買權，收購虎門大橋公司額外2.78%權益及支付17,400,000港元的訂金。二〇〇七年用於固定資產的資本性支出約為57,000,000港元。

資本架構

	二〇〇七年 千港元	二〇〇六年 千港元
銀行借款	934,430	—
少數股東貸款	333,420	449,739
總借款	1,267,850	449,739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股本及儲備	7,781,255	4,185,989
總資本	9,049,105	4,635,728
總借款，淨額(總借款減現金和現金等價物)	-1,025,166	110,025
總資本，淨額(總資本減現金和現金等價物)	6,756,089	4,296,014
總資本借貸比率(總借款／總資本)	14.0%	9.7%
淨資本借貸比率 (總借款，淨額)／總資本，淨額)	不適用	2.6%

本集團於二〇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銀行借款為934,400,000港元，是於中國大陸以北二環公路公司的路費徵收權作質押而獲得之人民幣浮息貸款。大約28.4%或265,200,000港元是壹年內償還及約71.6%或669,200,000港元是長期。於二〇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銀行借款的實際利率為年利率7.47%。

少數股東貸款是若干附屬公司少數股東根據各附屬公司成立時有關合作合同的條款按相關股比投入資金的部份款項。此貸款乃以人民幣結算及為無抵押。除一間附屬公司少數股東貸款137,800,000港元是按中國人民銀行於二〇〇七年制定的人民幣長期貸款年利率6.84%至7.83%計息之外，其餘均為免息貸款並按公平值列賬。

於二〇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股本及儲備為77.8億港元，相當於本集團總資本的86.0%。於二〇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股本及儲備為41.9億港元，相當於本集團總資本的90.3%。於二〇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股本及儲備擴大85.9%是因為本集團收購北二環高速公路公司的權益而產生的公平值收益；可供出售財務資產公平值增加；從公開發售中發行新股份；分派二〇〇六年末期股息後的年內保留純利增加和匯兌波動儲備因人民幣升值而增加等因素所致。

財資政策

本集團整體財資及融資政策是着重風險管理及流動資金控制。本集團將致力與香港及中國大陸的商業銀行維持往來銀行關係，以利用兩個市場可提供不同水平的流動資金。銀行結餘一般會存放於香港及中國大陸的銀行戶口作短期定息銀行存款，並無存款於非銀行機構或作證券投資。

本集團的主要經營業務位於中國大陸及大部分收入以人民幣結算，管理層持續關注自二〇〇五年起人民幣匯率向上的趨勢對本集團帶來的潛在影響。目前人民幣貸款利率相對高於外幣貸款利率，管理層將適當增加以外幣為貨幣單位的股本及債務融資，除非資本性開支需由人民幣投資，最終管理層會通過採取適當的貨幣對沖措施以減低可能出現的外匯風險。

資本承擔及或然負債

於二〇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對一間合營公司和一間聯營公司有財務承擔。第一項是關於承諾注資入西二環高速公路公司，權益股本出資餘額為人民幣105,000,000元（約相等於112,100,000港元）。此餘額將會分階段按西二環高速公路公司董事會所釐定的金額及所訂的日期支付。第二項承擔是承諾支付收購虎門大橋公司額外2.78%權益的代價餘款約193,500,000港元，已於二〇〇八年一月下旬由內部資金支付。

於二〇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西二環高速公路公司本身亦存在有就支付西二環高速公路工程結算餘額的承擔，而本集團應佔部份約為94,200,000港元。

除上文所述的財務承擔外，本集團於二〇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並無其他重大資本承擔。

於二〇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並無重大或然負債。

僱員

於二〇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約有1,278名僱員，其中約1,091名僱員直接從事日常運作、管理及監督收費公路項目。本集團主要按照行內慣例酬報僱員，包括供款公積金及其他員工福利。本集團亦已採納購股權計劃，並根據本集團及個別僱員的表現獎勵僱員。

結算日後事項

於二〇〇八年一月下旬，本集團行駛其優先購買權已完成收購虎門大橋公司額外2.78%權益，總代價為人民幣194,600,000元（約相等於210,900,000港元），其中於二〇〇七年九月已付訂金約17,400,000港元。代價餘款約人民幣178,400,000元（約相等於193,500,000港元）於二〇〇八年一月內全數由內部資金支付。

企業管治

本公司於截至二〇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整段期間一直遵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的企業管治常規守則(「守則」)的守則條文，除對下述有所偏離：

守則條文第A.4.1條

守則條文第A.4.1條訂明非執行董事應以特定任期委任，並須接受重新選舉。

本公司非執行董事並無指定任期。然而，本公司所有非執行董事須根據本公司的細則在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席告退。本公司所有非執行董事於過去三年均已輪席告退並獲重選連任。

年度業績審閱

年度業績已經由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閱。

本集團截至二〇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初步業績公佈所包含的數字已經由本集團核數師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與本集團本年度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核對。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所進行的工作並不構成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計準則、香港審閱聘用準則或香港核證聘用準則而所作的核證聘用，同時不會對初步業績公佈發表任何核證聲明。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股份

年內，本公司並無贖回其任何股份。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年內概無購買或出售本公司任何股份。

暫停辦理過戶登記手續

本公司將由二〇〇八年五月二十一日(星期三)至二〇〇八年五月二十七日(星期二)(首尾兩天包括在內)期間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如欲符合獲派末期股息的資格，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必須於二〇〇八年五月二十日(星期二)下午四時三十分前，交回香港皇后大道東28號金鐘匯中心26樓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雅柏勤有限公司，辦理過戶登記手續。

承董事會命
越秀交通有限公司
區秉昌
董事長

香港，二〇〇八年四月八日

於本公佈刊發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

執行董事：區秉昌(董事長)、李新民、錢尚寧、梁凝光、梁毅、蔡鐵隆、
何子勵、袁紅萍、陳觀展、張思源、羅金標及張護平
獨立非執行董事：馮家彬、劉漢銓及張岱樞